

財務委員會進展報告

財務委員會(財委會)已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九日舉行二零零七年度第三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巡視獲元朗區議會撥款資助的活動

2. 委員巡視了一項長者茶聚活動，該項活動當日順利舉行。

2007 至 2008 年度獲元朗區議會資助但未能如期舉行的文康社活動報告 (截至 2007 年 5 月 15 日止)

3. 截至上述日期，有一項活動(撥款額 3,300 元)沒有如期舉行。

建議的 2007 至 2008 年度元朗區議會財政預算

4. 委員閱悉本年度元朗區議會撥款總額為 1,170 萬元，撥款額與上年度相同。委員通過本年度的建議財政預算，共預留約 1,330 萬元供舉辦活動，初步預算超額承擔約 13.67%。經討論後，委員亦通過本年度建議預留給三大團體的區議會撥款上限。

5. 由於今屆區議會的任期將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但撥款的使用期限按財政年度計算，即至二零零八年三月底為止。因此，民政事務總署希望各區議會預留本年度撥款的 25% 供新一屆區議會使用。由於大部分活動的撥款申請須在財政年度初開始籌備及審批，以便籌辦有關活動，個別活動的撥款申請實難以留待明年一月後才提交財委會通過。因此，財委會同意如常審批各項活動的撥款申請，但如活動在新一屆區議會任期內舉行，則需由新一屆區議會通過作實。

(會後補註：預留供新一屆區議會使用的撥款將可能由 25% 下調至 5% 至 10%，但有關安排有待民政事務總署落實。)

建議的 2007 至 2008 年度元朗區議會小規模環境改善計劃

6.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2,808,940 元以進行上述計劃。

「色彩人生在元朗」計劃

7.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15 萬元，資助元朗區議會、元朗民政事務處、社會福利署元朗區福利辦事處及「色彩人生在元朗」計劃工作小組合辦的「色彩人生在元朗」計劃，而該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為 30 萬元。

元朗區防火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8.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107,700 元，資助元朗區防火委員會舉辦其中五項防火宣傳活動。

元朗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9.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273,320 元，資助元朗區清潔香港地區委員會舉辦本年度各項清潔香港的宣傳活動。

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0.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185,000 元，資助元朗區公民教育委員會舉辦本年度的活動。

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1.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360,000 元，資助元朗區撲滅罪行委員會舉辦本年度的活動。

本土經濟及旅遊發展工作小組的撥款申請

12. 委員一致通過撥款 50,000 元，作為資助「元朗藝墟暨觀光巴士遊」活動中觀光巴士遊的部分開支。

元朗區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統籌委員會的修訂財政預算

13. 委員通過「元朗區慶祝香港特別行政區成立十周年統籌委員會」就籌辦慶祝香港回歸十周年活動提交經修訂的財政預算。

第十九屆元朗藝術節統籌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4. 委員通過撥款 90 萬元，資助「第十九屆元朗藝術節統籌委員會」(統籌委員會)籌辦第十九屆元朗藝術節，而該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153.6 萬元。經討論後，委員亦通過統籌委員會可直接邀請文件所列的建議表演團體，參與本屆藝術節各項節目的演出，無須公開招標。

元朗區慶祝國慶五十八周年活動統籌委員會的撥款申請

15. 委員通過撥款 33 萬元，資助「元朗區慶祝國慶五十八周年活動統籌委員會」籌辦本年度的慶祝國慶活動，而該項活動的預算開支總額約為 43 萬元。

元朗區議會 2007 至 2008 年度第 2 季撥款申請

(1)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新團體

16. 委員一致通過三個申請區議會撥款新團體的資格。該三個新團體分別是「俊宏軒第一座互助委員會」、「動勁籃球會」及「天水圍耆英互助會」。

(2)2007 年 7 月至 9 月的文藝活動、康樂及體育和社會服務活動撥款申請

17. 二零零七至零八年度第二季文康社三類活動的預留撥款，佔撥款總額約 25%(即 130 萬元)，但實際撥款額會因應申請數目而略為調整。

18. 委員通過文委會及社委會的推薦，撥款 322,349 元、569,290 元及 343,435 元，分別資助 41 項文藝活動、62 項康樂及體育活動和 41 項社會服務活動。此外，委員通過活動社 90、93、95 及 98 四項活動的撥款金額需各下調 150 元，四項活動合共下調 600 元。

檢討撥款準則

19. 民政事務總署已擬訂《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並在二零零七年三月發給全體區議員參考。守則列載的所有安排已率先在四個參與先導計劃的地區推行，並計劃在二零零八年一月在十八個區議會全面推行。不過，為方便區議會更有效地執行職務，各個區議會須即時推行該守則的一些新安排；秘書處已因應上述新安排建議修訂現行的撥款準則。

20. 委員閱悉修訂條文的內容，並通過建議的「元朗區議會二零零七至二零零八年度《運用區議會撥款守則》(二零零七年五月)」。新修訂的撥款守則將會向所有申請機構公布，以及發放予民政事務處的相關活動負責人遵照，以推行區議會撥款的活動，並且即時生效。

元朗區議會議員聯誼基金的收支報告(截至 2007 年 5 月 15 日止)

21. 截至上述日期，聯誼基金的結餘為 10,144 元。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零七年六月二十日

檔號：HAD YLDC 13/30/3/12